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4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 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美伦管理有限公司（MAYLION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的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55.00%的股权，同时拟向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出售上市公司持有的WuXi Vaccines (Cayman) Inc.30.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上市公司对本次重组相关方及其有关人员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本次自查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本次自查期间为上市公司首次披露本次重组事项前六个月至《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披露之前一日止，即2023年12月11日至2024年8月30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

-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
- 交易对方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

责人)；

- 4、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
- 5、相关中介机构及具体业务经办人员；
- 6、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法人和自然人；
- 7、前述1至6项所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

三、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以及自查范围内机构及人员出具的自查报告，在自查期间内，本次交易相关方、相关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自查结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以及本次交易自查范围内机构及人员出具的自查报告，经核查，上市公司认为：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查询结果以及上述相关主体出具的自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自查范围内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经核查，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法律顾问核查意见

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认为：上述核查对象于核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日